

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於民國114年5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，由7名委員組成，其中5位為獨立董事，2位為執行董事。

永續發展委員會之職責如下：

- 一、 負責核定集團永續策略、管理議題與年度計畫等；
- 二、 督導與審查集團永續管理運作與執行進度，並定期(至少一年一次)向董事會報告；
- 三、 執行董事會之永續管理決策。

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專業能力，實際運作情形：

職稱	姓名	所具備之永續專業知識與能力	實際出席次數	未出席或委託出席次數	實際出席率 %
召集人	曾惠瑾	審計、會計、稅務、企業經營管理及公司治理			
委員	郭瑞祥	供應鏈風險管理、資訊安全、創新管理			
委員	簡立峰	跨國企業策略規劃、數位轉型			
委員	李賢源	金融創新、金融市場政策規劃			
委員	劉順仁	管理會計、策略性財報分析			
委員	許先越	資訊安全、科技研發、綠色產品、供應鏈策略合作			
委員	胡書賓	ESG 策略管理、綠色產品、供應鏈策略合作			

預計將於 115 年 2 月召開第一次委員會會議。